

##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部门：江门市财政局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	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 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 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 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35.57	0.00	9.00	0.00	9.00	26.57	10.84	4.06	3.70	0.00	3.70	3.08

## 2018 年度江门市财政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

### 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#### 一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江门市财政局 2018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0.84 万元，完成预算 35.57 万元的 30.48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4.06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，实际预算下达 4.06 万元的 100.00%，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“零基预算”原则，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实行切块管理，不列入本部门年初预算反映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经市外事管理部门审核同意安排出访经费的市直单位，由市财政部门在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总控制数的额度内统筹安排给出访单位使用，在决算时再按照实际使用情况归口到资金使用单位，由单位负责本部门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的决算公开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.70 万元，完成预算 9.00 万元的 41.11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.08 万元，完成预算 26.57 万元的 11.59%。

2018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等。

#### 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18 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

费 4.06 万元，占 37.45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.70 万元，占 34.13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3.08 万元，占 28.42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4.06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及下属 4 个单位出国团组 6 个、累计 12 人次。开支内容包括：参加业务交流会议和投资环境推介会支出 4.06 万元，主要用于与香港华人会计师公会开展业务交流，推介江门市投资环境等工作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.70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.00 万元，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3.70 万元，2018 年局机关及下属 4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，主要用于机要通信、应急工作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 3.08 万元，主要用于接待各部门财政业务交流支出。2018 年，局机关及下属 4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，来访外宾 0 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 36 次，接待人数共 499 人，主要包括接待省内、外系统及有关单位交流和调研活动。